

申辦長期委任書

【公司名義申請 請留意以下事項】*請參考範本第二頁

長期委任書為一式兩份，請列印 2 張，且正確蓋印公司大小章 + 發票章。

將上述紙本文件透過掛號方式寄送至以下收件資訊：

📍收件地址：114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473 號 1 樓

📍收件人：宇迅國際- 客服部 收

📍收件人聯絡電話：(02)2627-1808 分機 306

如有相關問題，請聯繫 Linex 客服團隊：

📍Linex 客服信箱：csecom.tpe@linexsolutions.com

【個人名義申請 請留意以下事項】*請參考範本第三頁

因海關辦理要求，為了確保文件是本人提供。

申請需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，並於空白處親筆簽名+蓋章。

長期委任書「個人姓名」欄位請親筆簽名+蓋上個人章 (共三處)。

將紙本文件透過掛號方式寄送至 Linex 宇迅國際：

1. 長期委任申請書 2 張(親簽+蓋章)

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張(親簽+蓋章)

📍收件地址：114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473 號 1 樓

📍收件人：宇迅國際- 客服部 收

📍收件人聯絡電話：(02)2627-1808 分機 306

如有相關問題，請聯繫 Linex 客服團隊：

📍Linex 客服信箱：csecom.tpe@linexsolutions.com

以上所有文件僅使用於海關辦理長期委任事宜，並不會拿來作其他用途。

請填寫黃底紅字欄位

綠色欄位不需要填寫

長期委任書

核准日期	
核准案號	

委任人 公司行號 為辦理進口、出口、轉運(口)貨物通關作業需要，茲依據關稅法第22條第1項規定，委任受任人(報關業者) 宇迅國際有限公司 自 年 月 日迄 年 月 日止，代為辦理通關過程中依規定應為之各項手續，受任人對之均有為一切行為之權，並包括：簽認查驗結果、繳納稅費、提領進口貨物、捨棄、認諾、收受 貴關有關報關貨物之一切通知與稅費繳納證等文件(或訊息)、領取報關貨物之貨樣，以及辦理出口貨物之退關、退關轉船、提領出倉等之特別委任權。

為辦理 C2進出口報單檢附文件無紙化作業，對於未蓋有委任人公司章及負責人專用章之電子化文件，確係由委任人所出具並提供受任人無訛。

委任人如嗣後擬對受任人之權限加以限制或予終止委任時，應先以書面通知 貴關，經 貴關更新委任資料後始發生效力，否則不得以其事項對抗 貴關。

此致

財政部關務署 臺北 關

委任類別： 進出口商 保稅廠商 船(航空)公司
(請勾選“√”，未委任者請打“x”)

委任人：公司行號 (簽章) **請務必蓋上**
 負責人姓名：公司負責人姓名 (簽章) **公司發票章+大小章**
 統一編號：公司統一編號
 船(航空)公司請另填代號：非船(航空)公司則無須填寫
 海關監管編號：非保稅廠商則無須填寫
 地址：上述委任人地址
 電話：() 上述委任人電話 分機

受任人：宇迅國際有限公司 (簽章)
 負責人姓名：朱玉榮 (簽章)
 報關業者箱號：416
 地址：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2段473號1樓
 電話：(02) 26271808 分機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※【填表說明】

- 除依法令規定需繳驗紙本正本或須由海關書面核章之文件外，其餘以電子傳輸方式傳送之報關文件皆屬「電子化文件」之範疇(委任人仍應於本委任書簽章)。

請填寫黃底紅字欄位

綠色欄位不需要填寫

核准日期	
核准案號	

長期委任書

委任人 個人姓名 為辦理進口、出口、轉運(口)貨物通關作業需要，茲依據關稅法第22條第1項規定，委任受任人(報關業者) 宇迅國際有限公司 自 年 月 日迄 年 月 日止，代為辦理通關過程中依規定應為之各項手續，受任人對之均有為一切行為之權，並包括：簽認查驗結果、繳納稅費、提領進口貨物、捨棄、認諾、收受 貴關有關報關貨物之一切通知與稅費繳納證等文件(或訊息)、領取報關貨物之貨樣，以及辦理出口貨物之退關、退關轉船、提領出倉等之特別委任權。

為辦理 C2進出口報單檢附文件無紙化作業，對於未蓋有委任人公司章及負責人專用章之電子化文件，確係由委任人所出具並提供受任人無訛。

委任人如嗣後擬對受任人之權限加以限制或予終止委任時，應先以書面通知 貴關，經 貴關更新委任資料後始發生效力，否則不得以其事項對抗 貴關。

此致

財政部關務署 臺北 關

委任類別：進出口商 保稅廠商 船(航空)公司
(請勾選“√”，未委任者請打“x”)

委任人：個人姓名 請務必親簽及蓋個人私章 (簽章)

負責人姓名：個人姓名 (簽章)

統一編號：身分證字號

船(航空)公司請另填代號：非船(航空)公司則無須填寫

海關監管編號：非保稅廠商則無須填寫

地址：上述委任人地址

電話：() 上述委任人電話 分機

受任人：宇迅國際有限公司 (簽章)

負責人姓名：朱玉榮 (簽章)

報關業者箱號：416

地址：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2段473號1樓

電話：(02) 26271808 分機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※【填表說明】

- 除依法令規定需繳驗紙本正本或須由海關書面核章之文件外，其餘以電子傳輸方式傳送之報關文件皆屬「電子化文件」之範疇(委任人仍應於本委任書簽章)。